##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 规定。
-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相关资料于2025年9月4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
-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9月9日在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大楼十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四)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姚宏先生、卢超军先生、杨玉海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龙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列席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有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均已成就,可按相关比例进行解除限售和行权,拟为符合条件的58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此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630,800股;为

符合条件的60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相关手续,此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1,714,800份;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曹龙祥先生、黄曲荣先生、曹伟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公司拟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5 元/股调整为20.74 元/股。

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曹龙祥先生、黄曲荣先生、曹伟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 (三)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同意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曹龙祥先生、黄曲荣先生、曹伟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